開平餐飲學校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
109 年班 註冊須知

壹、 註冊時間及地點：

註冊日期	班級	註冊時間	集合地點
2/11(一)	**國際班、餐綜班**	11:30-12:00	106 教室
2/13(三)	**返校班、專自主**	08:10-11:00	
因故須辦理補註冊者，需於 2/26(二)前至聯服室一完成補註冊程序			

貳、 註冊流程：

1.領取程序單 → 2.繳交註冊費 → 4. 繳交補助款申請 → 3.繳交生活公約承諾書 → 5.繳回程序單(完成註冊) → 6.學生證蓋章

各項程序說明：

1. 領取程序單：提前至本校進行註冊者請至聯服室一進行領取程序單。

   繳交註冊費：

   (1) 註冊費計新台幣 69,000 元（可先行扣除所申請之補助款額度）；有進行校外實習者計新台幣 52,000 元（可先行扣除所申請之補助款額度），註冊時請繳交已繳完費的學校留存聯(第二聯) 。

   (2) 本學期學費繳費單預計於 108 年 1 月 21 日起，於第一銀行學雜費繳費系統開放同學自行列印繳費(登入方式：學號+學生身分證後 6 碼)。

   (3) 第一銀行第 e 學雜費學生入口網網址：https://eschool.firstbank.com.tw/

2. 繳交補助款申請表：
   (1) 為 A4 雙面一張，已套印同學資料，每位同學皆需填寫繳交。
   (2) 請依申請補助款類別進行勾選，並依「檢附證件及申請條件」欄位中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3) 本次申請將採用**條碼掃描**輸入系統，請妥善保存申請表，維持整潔完整，勿任意進行塗改或毀損。

3. 繳交生活公約承諾書：
   (1) 為 A4 單面一張，已套印同學資料，確實完成家長及學生簽名後繳回。
   (2) 本次申請將採用**條碼掃描**輸入系統，請妥善保存申請表，維持整潔完整，勿任意進行塗改或毀損。

4. 繳回註冊程序單：註冊程序單無論是否完成所有程序都**務必交回**。

5. 學生證蓋章：已完成前 5 項程序者憑「註冊程序單－學生留存聯」進行蓋章。

（接續背面）

參、 就學貸款辦理流程：

1. 欲申請就學貸款的同學請於補助款申請單上確實勾選，並於 1 月 10 日前繳回至註冊組。
2. 1 月 21 日起先上網列印繳費單後至台北富邦銀行網站辦理線上申請(網址:http://www.taipeifubon.com.tw/)後列印的「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三份) 。
3. 學生本人及父母一同攜帶「就學貸款可貸金額證明書」、「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三份)及應備文件至台北富邦銀行臨櫃辦理。
4. 持「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乙份及學費已繳費收據(第二聯：學校留存聯或請自行上網列印)到校辦理註冊。(如有疑問請洽出納組電話 2755-6939 轉 223、222) 。

肆、 其他事項宣導

1. 依「臺北市原住民學生教育補助要點」辦理，設籍於**臺北市之原住民身分生**，另符合以下各項條件可申請相關補助，請於 2/11(一)至 3/8(四)期間至聯服室一領取申請表辦理申請，逾期將不予受理。
   (1) **交通補助**：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1,000 元整。（具低收入戶身分者，請向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提出申請）
   (2) **私立教育代金補助**：需符合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或未受警告、小過或大過等懲處紀錄，且學業總平均及格者。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8,000 元整。
   (3) **學業助學金**：學業成績符合各項標準且德行評量達 80 分以上或未受警告、小過或大過等懲處紀錄且符合以下 A-D 資格：
      A. 一般生（75 分以上未滿 85 分）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1,000 元整。
      B. 一般生（85 分以上未滿 90 分）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2,000 元整。
      C. 一般生（90 分以上）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6,000 元整。
      D. 特殊生（免計成績）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5,000 元整。
2. 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安心就學溫馨輔導計畫」辦理低收入戶家庭及家庭突遭變故之學生**午餐費補助**，本學期補助金額計新台幣 4,895 元整。請於 2/11(一)至 3/7(四)期間至聯服室一領取申請表辦理申請，逾期將不予受理。
3. 依據「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低收入戶學生助學金實施要點」辦理，低收入戶學生符合前一學期在學平均成績及格且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者，可進行申請每人新台幣 5,000 元整。請於 2/11(一)至 3/7(四)期間至聯服室一辦理申請。
4. 本校具有各項**校內外獎學金獎項**，歡迎符合資格同學於 2/11(一)至 3/7(四)期間至聯服室一領取申請表辦理申請，逾期將不予受理。
5. 依據「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辦理本校設立教育儲蓄戶，扶助本校經濟弱勢之在學學生專款補助，使學生順利就學，邀請願意提供資助者捐助金額，另如家中遭受變故急需急難救助金者至聯服室一辦理申請。
6. 依據「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申請緩徵作業要點」辦理，凡 88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之役男欲辦理兵役緩徵作業，請於 3/4(一)前攜帶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至聯服一辦理，逾期將予不受理。前項應行辦理緩徵之學生未檢送申請資料者，其後續兵役問題由學生自負責任。
7. 本校每半個月會透過電子郵件寄發親師手牽手至家長 E-mail 信箱，如家長 E-mail 信箱需更正煩請來電 02-27556939 分機 211 進行修改，以利如期收到學校訊息。

伍、 如有疑問請洽本校聯合服務室一，電話：2755-6939 轉 211。